

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113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壹、目的：

- 一、落實交通安全教育，改善交通秩序，保障生命安全。
- 二、維護學生上下學交通安全，培養正確的交通安全觀念與習慣。

貳、對象：本校全體學生

參、實施方式：

一、行政組織方面：

- (一)成立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組織成員表如附件一），訂定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 (二)運用各種集會，加強宣導交通安全教育。
- (三)運用導師會議加強宣導協助推行交通安全教育。
- (四)運用學生自治組織，擴大同儕宣導層面。
- (五)運用班親會、校慶，請家長協助宣導交通安全教育，使寓教於生活。
- (六)招募愛心服務站，結合社區力量，共同維護學生安全。

二、教學活動方面：

- (一)將交通安全融入學校總體課程內，在各領域課程中實踐領域教學研究會中，研討相關交通安全教育之教學設計，規劃協同教學，統整學生學習概念，讓學生對交通安全教育的意念和習慣能深植於生活之中。
- (二)訂定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月（9月），辦理各項交通安全教育宣導活動。
- (三)運用無聲廣播進行交通安全宣導。
- (四)申請交通安全教育課程，透過課程讓交通安全與生活結合。

三、交通安全輔導方面

- (一)訂定值週人員輪值辦法。
- (二)不定時實施校外生活巡邏。
- (三)組織交通服務隊，維護上下學交通安全。
- (四)校門口明確劃分行人、車輛專用道路。

肆、考核：

- 一、每學期初召開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議，研議年度實施計畫。
- 二、每學年結束召開檢討會，評估整體實施成效，做為下學年計畫擬訂之依據。
- 三、對交通安全教育推行有功人員，鑑請校長予以敘獎。

伍、經費：推行交通安全教育所需經費、由本校相關經費項目下勻支。

陸、本計畫經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審議，呈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組織成員

職稱	姓名	工作執掌	備註
----	----	------	----

主任委員	林永河	綜理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宜。	校長
顧問	范姜軒 丞	提供交通安全教育各項諮詢服務	家長會長
顧問	許凱翔	提供交通安全教育各項諮詢服務	中福派出所 所長
副主任委員	陳雅妍	協助主任委員綜理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宜。	學務主任
副主任委員	許婉麗	協助主任委員綜理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宜。	教務主任
副主任委員	林聿璽	協助主任委員綜理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宜。	輔導主任
總幹事	鍾兆炫	統籌與執行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宜。	生教組長
委員	張志成	協助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宜。	訓育組長
委員	葉雲中	協助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宜。	體育組長
委員	王瓊翎	協助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宜。	衛生組長
委員	李家榕	協助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宜。	教學組長
委員	廖映如	協助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宜。	輔導組長
委員	張靜惠	協助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宜。	學年主任
委員	楊桂卿	協助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宜。	學年主任
委員	王岱華	協助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各項事宜。	學年主任